安徽佳力奇先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佳力奇先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安徽佳力奇先 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139 号) 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743.876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8.0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375,256,716.84 元,扣除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发行费用 43,587,743.26 元(不含增值税),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31,668,973.58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8月23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 ZA90969 号)。公司依照相 关规定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 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25年9月30日,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投入进度
--	------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 累 总额	计使用募集资金 金额	投入进度
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10,443.59	8,805.47	84.31%
补充流动资金	6,509.31	5,443.97	83.63%
合计	33,166.90	14,249.44	42.96%

注: 以上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未经审计。

三、对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进复合材料数智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尚未投入实施,存在搁置时间超过一年的情形。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搁置时间超过一年的,上市公司应当对该项目的可行性等重新进行论证,决定是否继续实施该项目。公司对"先进复合材料数智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可行性等内容重新进行了论证。

(一) 项目基本情况

2024年9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为保证募投项目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意调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拟调减"先进复合材料数智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调整后计划投入募集资金16,214.00万元。本次调整后,公司将继续实施"先进复合材料数智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自有资金补足。截至目前,该项目尚未实施,存在搁置时间超过一年的情形。

(二)继续实施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论证

1、国家政策为项目继续实施提供支持环境

当前,航空零部件制造与国防军工行业依旧处于战略发展期。为鼓励航空零部件以及复合材料领域的持续快速发展,国家先后出台《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示范指导目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关于加快培育发展制造业优质企业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这些法规政策一方面为航空零部件制造业注入市场活力,为项目实施提供良好的产业环境,另一方面表

明了国家推动复合材料科研创新、产业化推广以及产能提升的决心,为项目继续实施提供了政策性支持条件,项目继续实施依旧具备良好的宏观环境和政策条件。

2、项目继续实施符合行业趋势

在航空领域,国产大飞机项目的产业推进及主机厂专业化分工趋势的深化,正持续推动零部件外包与协作体系的完善,为航空零部件市场创造持续增长空间。在国防领域,国家持续推进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军费投入保持增长态势,相关产业政策支持武器装备升级与国防科技自主创新,为行业带来持续的发展需求。项目继续实施依旧具备良好的行业基础。

3、继续实施项目有利于满足市场需求增长

为应对市场需求增长并突破现有产能瓶颈,公司可通过本项目持续建设提升生产能力与质量控制水平。本项目通过引入先进生产及检测设备,将有效扩大产能规模、强化产品一致性与可靠性,为公司把握市场机遇、保障稳定交付提供必要支撑,提升公司的竞争地位和持续发展能力并获得经济效益。

4、公司具备项目继续实施的技术条件

公司深耕航空复材零部件制造领域多年,已构建涵盖材料设计、工艺设计、结构仿真、制造控制及全流程质量检测在内的完整技术体系,掌握了柔性工艺设计、外形精准控制、复杂构件胶接成型及高精度数控加工等多项核心技术。同时,公司具备完备的军工业务资质。成熟的技术积累、可靠的质量保障能力与完备的资质认证,共同构成了保障本项目继续推进的有利条件。

(三) 项目的延期情况及原因

公司结合客户需求、市场环境变化、新技术研发和新客户开发进度,对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动态控制,在满足当前公司生产和研发需求的基础上,合理控制产能扩张和募集资金使用节奏,保障募投项目的建设质量与预期效果,实现资源的合理高效配置。公司结合募投项目重新论证情况及实际进展情况,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拟对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调整后募投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如下:

调整前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时间 调整后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时间

项目名称	调整前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时间	调整后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时间
先进复合材料数智化生产基地 建设项目	2026 年 8 月	2027年12月

(四)项目重新论证结论

"先进复合材料数智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建设,符合行业发展趋势,适应行业发展的市场需求,有利于提升现有产品的产能和质量,拓宽产品应用领域,实现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此外,公司拥有多项航空复材零部件的发明专利及实用新型专利,且具备完整的生产航空复材零部件的生产线,拥有独立生产航空复材零部件的能力,能够保障项目的继续实施并取得预计收益及效果。在后续实施期间,公司将持续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与外部监督,对募集资金投资进行合理安排,确保募集资金合法、有效使用。

四、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实施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调整是公司根据客观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质内容及募集资金的用途,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实质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时,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有关规定的情形。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 董事会意见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延期调整,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质内容及募集资金的用途,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实质性影响,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具备合理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实施事宜。

(二) 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延期实施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 实施事项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关于上市公司募集 资金管理和使用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实施事宜。

(三) 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先进复合材料数智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且将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已履行必要程序;本次对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是公司根据客观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长期利益;本次对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未改变项目建设的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佳力奇先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佳力奇先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5 日